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5-110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1999弄3号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9月2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保富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1.01、《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即将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因个人原因暂缓归属的1名外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同意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22.56元/股调整为22.48元/股。

表决结果：6名同意，占全体无关联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关联董事徐影女士为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02、《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结合公司已实施的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和即将实施的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并根据《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拟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同意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 21.62 元/股调整为 21.39 元/股。

表决结果：7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1）。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7 日